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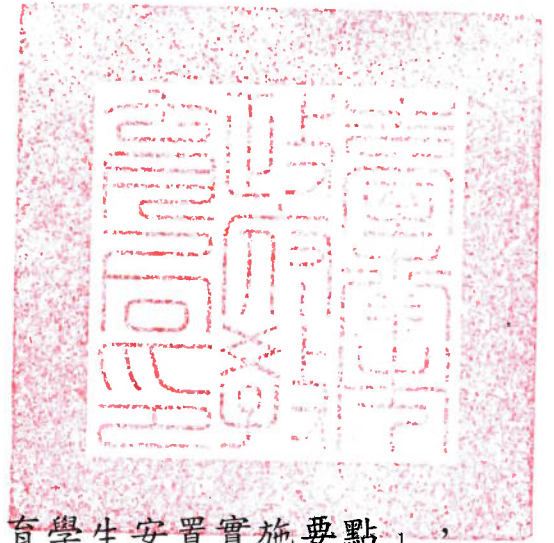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三)字第1141442291A號

附件：



廢止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學前特殊教育學生安置實施要點」，
並自即日生效。

局長鄭新輝